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2016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2017年度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履行的审议程序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2016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2017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1）与上海克劳利的关联业务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阿帕尼”)与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克劳利”)前期签订了多项锅炉安装合同、设备采购合同等，部分安装工程尚未结算完毕，个别采购合同因无法履行而终止，导致原预付款项转入往来款。

2017年预计结算上述未完成交易，以及收回上述非经营性往来款项。

（2）与上海广兴隆的关联业务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与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广

兴隆”)前期存在多笔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尚未全部归还。

2017年预计收回上述非经营性往来款项。

(3) 与太平洋电力的关联业务情况介绍

上海阿帕尼因企业战略调整,将后租办公地转租给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太平洋电力”),原支付给房东押金52.42万元转由太平洋电力承担。

2017年预计收回其上述非经营性往来款项。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币种: 万元人民币, 未税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年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16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0	0	52.25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00	0	149.47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	400	100	201.00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55	52.42	68.15
合计:		1,005	152.42	470.87

(三) 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币种: 万元人民币, 未税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度实际发生额	2016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2.25	800	0.18%	-93.47%	2016年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49.47	200	/	-25.27%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	201.00	600	/	-66.50%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68.15	200	/	-65.93%	
合计:		470.87	1,800	/	/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原因说明:

2016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原因，主要系上海阿帕尼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发生改变所致。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克劳利”）

法定代表人：陈林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3月22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力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建设工程施工，电力专业建设工程设计，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除特种），机电设备维修（除特种）；销售电气设备，机电设备，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上海克劳利是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的合营方及执行董事袁荣民实际所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的规定，上海克劳利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2、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简称“上海广兴隆”）

法定代表人：陈林

注册资本：2,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4年4月20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锅炉成套设备及辅助设备、配件的安装、调试、维修，技术咨询服务，销售机电设备。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上海广兴隆是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的合营方及执行董事袁荣民实际所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的规定，上海广兴隆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3、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太平洋电力”）

法定代表人：赵静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5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 电力能源、储能节能新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设备安装、承装、维修，电力建设工程施工，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太平洋电力是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合营方及执行董事袁荣民实际所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10.1.3 的规定，太平洋电力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2、**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海克劳利的业务参照市场价格协议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是前期的交易未完成，相关业务处理延续至2017年，以及收回上述非经营性往来款项所致，并非新增业务。

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净资产中所占比例较小，不影响本公司各项业务的独立性，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

本公司各项业务均独立于各关联方，与各关联方的业务往来不构成公司对各关联方的依赖关系。

五、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召开本次董事会前，认真阅读了本次关联交易的有关文件，经认真审查，我们认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净资产中所占比例较小，不影响公司各项业务的独立性，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 2016 年发生的交易情况做出的合理预测。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净资产中所占比例较小，不影响公司各项业务的独立性。我们认为公司各项业务均独立于各关联方，与各关联方的业务往来不构成公司对各关联方的依赖关系。同时，我们认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 2016 年发生的交易情况做出的合理预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3、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净资产中所占比例较小，不影响公司各项业务的独立性。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预计2017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2016年发生的交易情况做出的合理预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